

证券代码：874457

证券简称：永励精密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5年5月21日，公司在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5月21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5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5050008），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5年5月29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方网站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audit/audit_disclosure.html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22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6月25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6-25/1750852932_726040.pdf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关于浙江永

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一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0-27/1761550276_467288.pdf

2025年11月14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1-14/1763112373_664484.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1-14/1763112373_664484.pdf)

2026年2月9日，公司与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09。

（三）中止审核

因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财务报告过期中止北交所上市审查的申请》，2025年6月27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申请。

2025年9月25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事项，尚需经北交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存在因公

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